

律政司司長在第十四屆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致辭（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五月二十八日）在第十四屆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的視像致辭：

尊敬的王書記（中國法學會黨組書記、常務副會長王洪祥）、景會長（中國法學會副會長兼秘書長景漢朝）、黃司長（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法務司司長黃少澤）、曾主任（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曾翔）、張會長（第十四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全國人大憲法和法律委員會委員、中國法學會香港基本法澳門基本法研究會會長張勇）、各位福建及廈門的領導、各位嘉賓：

大家早上好。首先，我謹代表香港律政司，衷心感謝中國法學會為籌辦第十四屆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所投入的大量工作。十分抱歉，我因另有重要公務在身，遺憾未能親身到廈門出席今天的研討會，懇請各位諒解。雖然我未能親臨現場，但律政司對是次研討會是高度重視的，我也感到十分欣慰能夠透過視頻方式參與其中。

是次研討會的主題——「深化內地與港澳法治合作，服務高質量共建海上絲綢之路」，我認為非常合宜。「一帶一路」由國家主席習近平在二〇一三年首先提出，今年已經邁入第 13 個年頭。研討會的主題，正好呼應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強調，要推進「絲路海運」港航貿一體化發展，深入推進福建「一帶一路」核心區建設的內容。福建作為「一帶一路」倡議下的「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核心區，於二〇一八年在廈門啟動「絲路海運」航運平台，現已有 148 條航線，通達 48 個國家和地區的 150 座港口。福建在海上絲綢之路建設的重要角色，毋庸置疑。

回到香港的角色，自「一帶一路」倡議提出以來，香港一直都是非常積極的參與者和支持者。我作為香港特區政府「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督導組」下設的「一帶一路」發展小組組長，見證香港推動共建「一帶一路」的工作走深走實。《十五五規劃綱要》亦明確支持港澳深度參與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發揮專業服務優勢協助企業「走出去」。要為高質量共建海上絲綢之路貢獻新力量，則必須繼續加強兩地法治建設。

無論開拓任何形式的海上絲綢之路項目，都必然涉及法律，特別是海事商事爭議、金融合規管理，及知識產權保護等的複雜跨境法律問題。因此，要成功推動這些項目，專業及優質的法律服務不可或缺。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其中一個獨特的制度優勢就是法律制度——香港不但是國家唯一實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轄區，也是全世界唯一中英雙語的普通法管轄區。香港具有健全、透明和高效的法律制度，民商事法律與國際規則接軌；而且香港人才濟濟，匯聚大量可為海上絲綢之路項目，提供世界前列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的專業人才，他們大多精通雙語甚至更多語言，熟知國際規則和慣例。過去十年，亦有愈來愈多著名的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機構在香港設立辦事處。國際調解院於去年落戶香

港，「國際私法三姊妹」，即國際統一私法協會、海牙國際私法會議，及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亦陸續在香港設立辦事處，充分體現了國際社會對香港法律服務的信賴及認可。

內地企業要成功出海，與海上絲綢之路沿線國家合作發展，除了法律服務外，亦必須要有金融、會計等高水平專業服務的支援。為了更好地協同香港專業服務業界，支援內地企業出海需要，律政司於去年正式啟動「香港專業服務出海平台」，加強業界了解內地企業出海對專業服務的具體需求。剛於上月，律政司首次發布《支援「出海」香港法律專業服務提供者名冊》，協助內地企業按其出海服務具體需求，與香港法律專業服務精準對接。

對於港澳與內地三地，尤其是與福建，這個海上絲綢之路核心區如何深化法治合作，在法律服務方面，我理解已有香港律師事務所在福建設立代表處，福建省司法廳亦發布了港澳與內地律所合夥聯營的實施辦法。隨着福建在絲路海運建設的不斷發展，我期待有越來越多港澳律所落戶福建，為內地企業提供一站式的涉外法律服務。法治人才培養方面，律政司在二〇二四年成立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為國家培養熟悉國際法、普通法和大陸法等不同地區法制的涉外法律人才，為海上絲綢之路建設提供更好法治保障。其中，在國資委（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支持下，學院於去年舉辦中國企業出海法律實務培訓班，為中央企業法律顧問提供課程，聚焦探討中國企業出海所面臨的法律問題和挑戰。稍後，我們學院主任將會在專題討論環節中，為大家詳細介紹學院在促進海上絲綢之路沿線法治人才交流的工作，我亦期望三地將來繼續加強在涉外人才培養這方面的合作。

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一直是內地與港澳法律界就三地法律熱點、難點等共同關注問題展開交流的重要平台。今天的研討會匯聚三地法律界精英，圍繞高質量共建海上絲綢之路進行深入探討，為三地如何優勢互補、各展所長，同為海上絲綢之路建設作出貢獻，落實「一帶一路」倡議，開拓更廣闊的法治合作空間。

最後，我祝願今天的研討會圓滿成功。謝謝各位。